

推动作风大转变 实现工作大发展

鄂尔多斯市公安机关强力推进专项活动落地见效

鄂尔多斯市各级公安机关强力推进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项活动,坚持“学与干”并重、“查与改”贯通、“建与治”结合,用专项活动的高效开展推动全市公安作风大转变,实现公安工作大发展。

创新形式全面铺开

东胜分局创新“1+4+3”工作模式。“1”是指,成立一个领导机构,统一思想,迅速启动专项活动。“4”是指,抓实四件事,确保专项活动全面铺开。一是坚持学与干并重,抓实理论武装“强党建”;二是查与改贯通,开展自查自纠“整作风”;三是建与治结合,狠抓规定“强素质”;四是内与外并举,建立机制“树形象”。“3”是指,划分为动员部署、组织实施、总结评估三个阶段实施,并在此基础上形成常态。

准格尔旗公安局以实际需求为导向,举办以“准格尔公安智慧大脑”系统应用、人像和车辆卡口应用为主要内容的“智慧公安·服务实战”培训会;集中组织开展队列训练,进一步规范全局民辅警日常养成;常态化开展节假日前后警示教育,深入剖析典型案例,引以为戒;对照自查问题清单开展逐项自查,并持续抓好整改落实,推动从严管理监督常态化,进一步锻造“四个铁一般”警队。

鄂托克旗公安局结合工作及地域特点,创建“党旗引领金盾安睦隆(蒙古语,意为平安和谐)”党建品牌,总结出“12345特色党建工作法”,做实“党委品牌+支部特色”,全面推进“一支部一品牌”,进一步激发公安机关党建工作活力。开展以党建理论、警容风纪、体能训练、技能战术和业务知识等为主要内容的全警实战大练兵春季轮训活动。

以实干真干为准则

达拉特旗公安局聚焦“学、查、改、建”四个环节,严格落实理论学习中心组、“第一议题”等集体学习制度和“三会一课”等组织生



实施惠警举措,让“有困难找组织”成为广大民辅警的第一选择。

活制度,充分利用“党员学习园地”、党组织书记讲党课等方式以上率下引领学、党组织常态学,推动学习成果转化见行见效。

鄂托克前旗公安局以学习为先导,发挥领导干部领学带学督学作用,在全警中开展政治理论教育、理想信念教育、忠诚教育、廉洁教育、职业荣誉教育与公安业务、技能教育等,推动政治轮训全覆盖,并以作风转变的实际行动来检验思想认识的进步提高。从工作作风和纪律作风两方面树立良好形象,严格规范自身一言一行,认真检视短板不足,深入查摆问题,增强担当意识。聚焦主责主业,提高能力素质,细化量化工作要点,按照“定人、定职、定责、定时”的要求,不折不扣抓好落实,认真、及时、踏实干好每项工作,把专项活

动抓紧抓实抓出成效。

杭锦旗公安局立足公安职能职责,将党的建设牢牢抓在手上、落到实处,引领业务工作和队伍建设双提升。该局召开党建工作专题会议,细化完善党建工作任务责任清单,完善《局领导班子成员与辖区派出所党建联系点制度》,把党建工作与主责主业同部署、同推进;始终以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、党建品牌创建、提升党员发展质效为抓手,全力打造“最强党支部”。

对标对表抓出实效

康巴什分局明确15项重点工作,严格落实7项制度,推出44项具体举措,以更高的政治自觉、更强的政治担当、更大的政治责任,

高效率、高质量推进专项活动开展。分局各部门认真落实分局党委安排部署,坚持效果导向,紧密结合工作实际,紧盯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,根据《责任清单》对标对表,以实际行动贯彻分局分类施策“抓党建”、自查自纠“整作风”、聚焦短板“强素质”、严格要求“树形象”的总体部署,深入结合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,将专项活动的精神实质融入公安一线工作的全过程。

伊金霍洛旗公安局第一时间研究制定专项活动工作方案,聚焦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公安队伍,紧盯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,分类施策“抓党建”、自查自纠“整作风”、聚焦短板“强素质”、严格要求“树形象”,研究制定44项措施,推动全旗公安机关纪律作风全面向好、能力素质全面提升、正面形象全面树立,着力推进“五型公安”建设目标。

乌审旗公安局积极开展专项活动,着重在从优待警方面下功夫,深入实施暖警爱警工程。按照《鄂尔多斯市公安机关从优待警二十条措施》《乌审旗公安局从优待警暂行办法》《乌审旗公安局爱警暖警惠警护警全面依法从优待警服务手册》要求,紧盯各项具体措施落实落地。该局实体化运行爱警办,提升履职能力,并按季度下发爱警暖警清单,对落实爱警清单、制定配套措施情况进行跟踪督导,同时纳入绩效考核,常态化开展调度、督导,确保清单落实落地。该局积极协调各方力量,解决民辅警家庭的实际困难,持续推进“团圆计划”、子女入学关怀等惠警举措,全面运行“警娃乐园”“职工之家”等爱警工程,让“有困难找组织”成为广大民辅警的第一选择。(戴思惟)

“训、练、用”深度融合 助推工作保质增效

通辽市公安机关立足实际开展专项行动

全区公安机关“抓党建、整作风、强素质、树形象”专项活动开展以来,通辽市公安机关立足实际、主动作为,着力在能力提升上想办法、下功夫,通过聚力抓建设、强力夯根基、努力促成效,深入推进“强素质”专项工作,为各项公安事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思想政治保证和素质能力支撑。

坚持锚定标准“训”

聚力抓实素质强警建设

通辽市公安机关全力构建“党建党纪护航+人才队伍支撑+实战练兵提质+执法规范增效”的“强素质”专项工作体系,通过精细化抓开局部署、深化政治轮训,营造浓厚活动氛围,高标准推动“强素质”工作有力有序开展。坚持高位谋划、精细化实施、严实化考评,确保“强素质”工作持续深化、取得实效。按照自治区公安厅、通辽市公安局党委的统一部署,研究制定工作方案,面向全警开展基础大培训、立足岗位开展专业大练兵,突出实战开展特色大比武,细化分解4大类、21项重点任务,聚焦素质强警工作目标,做到与公安业务工作同谋划、同部署、同推进。

深化政治理论学习,打造高素质干部队伍。把政治理论学习置于首位,着力强化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、政治执行力。通辽市公安局党委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7次,严格落实“第一议题”制度,采取集中学习研讨、读书会等形式,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,深化“学、思、践、悟”,坚持以上率下作示范,引领广大民辅警从讲政治高度深刻认识政治能力的重要性,激发紧迫感并转化为提升能力的行动自觉,着力打造一支适应通辽公安需要、本领过硬、能打硬仗的高素质公安队伍。

利用“三小一微”平台,实现分级轮训



开展岗位专业培训,提升综合业务能力。

“全覆盖”。面向全市各级公安机关民警,坚持以“三小一微”(小教员、小课堂、小场地、微单元)为平台,设置训练内容、压缩培训时间、提高学习质效,区分警种、化整为零、改大为小,开设政治理论、业务技能、新知识理念等方面专题讲学,提升全警练兵的积极性、针对性、时效性。邀请驻地专家、业务骨干授课,着力提高民辅警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,做到全员参与、有效覆盖。截至目前,通辽市公安机关共开展“三小一微”学习活动80余期,培训2000余人次。

坚持多措并举“练”

强力夯实能力强警根基

通辽市公安机关多措并举,精准发力,聚焦锤炼过硬本领、增强履职尽责能力,营造“比、学、赶、超”浓厚氛围。

强化基础大培训,围绕需求打造“精品

培训”。面向全市公安机关民辅警开展选题征集活动,就培训课程内容、典型案例选取等方面收集意见建议50余项、征集精品课程(经典案例)35部、拟定培训课题100余个,坚持导向,紧贴实战,全力打造“强素质、创一流”系列培训。各级公安机关采取“走出去、请进来”的方式开展民辅警岗位练兵,全市各级公安机关已制定培训计划,将在中国人民公安大学、中国刑事警察学院开办专题培训,不断拓展培训平台,打造多元化培训阵地。强化专业大练兵,紧贴实际锻造过硬队伍。坚持实战标准,通过实打实、硬碰硬开展实战大练兵,着力提高防范重大风险、维护安全稳定的能力和水平。

通辽市公安局依托自治区公安厅“1+12”公安教学练战一体化实训基地建设指导意见,打造符合地区实际的“1+9”实训基地建设,构建“基础训练全覆盖、专业训练有侧重、

发展训练有方向”工作格局,全面深化专业岗位培训,提升通辽公安队伍综合业务能力。开展“强素质”广义大比武,结合重点任务检验实效实绩。围绕公安重点工作任务,通过“比质量、比成效、比排名”开展大比武,提升实战能力、检验活动成效。以党建引领为抓手,开展“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基层”基层党组织书记讲党课大比武;以培养人才队伍为支撑,分层次开展“政治家访”质效评比;以实战练兵为根本,开展岗位练兵、专业技能比武竞赛;以执法规范化建设为目标,开展法律法规真学实用评比活动。强化成果转化效率,加强表彰选树力度,巩固成效、激励斗志。

坚持实战实际“用”

不断巩固长效强警机制

通辽市公安机关着力在能力提升上做文章,切实推动素质强警工作提质增效。

突出能力素质提升“常态化”。逐一制定配套衔接的“强素质”工作计划表,按计划、分部门、有步骤实施,以月计划、月办结、月总结的形式,建立工作推进机制。建立“市县两级一条线、职能落实一条心”的常态化推进格局,做到全员覆盖、对焦重点,全面推动“强素质”工作落地落实落细。

突出能力素质提升“扁平化”。将能力提升建设与人才队伍建设、实战练兵充分结合。

突出能力素质提升“绩效化”。建立跟踪问效机制,加强督查评估,用好考核“指挥棒”,把考核作为推动“强素质”工作、检验实际成效的重要抓手。把“强素质”工作纳入年度公安重点工作绩效考核,以落实好“常规动作”与打造好“自选动作”相结合,狠抓11项考核内容。优化项目、量化指标,强化结果运用,变“软任务”为“硬指标”,切实激发公安队伍干事创业活力和战斗力。(张学俭)